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岩土”或“公司”）本次拟向王健、吴湘蕾、上海力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行工程”）100%股权；向王永刚、冯英、邓忠文、叶楠、杨少玲、杨勇、刘国民、严雷、尚连锋、王秀娟、郭建鸿、冯璐、王立娟、崔洙龙、白雪峰、王振鹏、刘远思、顾安晖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题纬度”）100%股权；向汪齐梁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青”）49%股权。

公司董事会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进行逐项对照并予以论证，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该条的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本次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的标的资产为：王健、吴湘蕾、上海力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行工程”）100%股权；公司本次拟以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为：1、王永刚、冯英、邓忠文、叶楠、杨少玲、杨勇、刘国民、严雷、尚连锋、王秀娟、郭建鸿、冯璐、王立娟、崔洙龙、白雪峰、王振鹏、刘远思、顾安晖合计持有的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题纬度”）100%的股权；2、汪齐梁持有的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青”）49%的股权，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

（2）交易对方合法拥有上述股权完整的所有权，标的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未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资产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均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均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具有独立性，本次公司拟购买标的公司的股权，交易完成后不会影响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的独立性，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完整性。

（4）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增强抗风险能力，本次交易不会新增公司持续性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

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10日